

本年度报告由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相关要求完成编制。

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项内容，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附图等。

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所有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lcdjq.gov.cn/>) 进行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中的内容有任何的疑问，请与度假区财政局联系（0635-7100779；地址：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邮编：252000；电子邮箱：[djqczj@126.com](mailto:djqczj@126.com)）。

##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区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按照《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坚持依法、依规进行政务信息公开，遵循公正、公平、合法、合规原则，加强政务信息发布及解读，积极开展政务信息公

开工作。

## (一) 主动公开

1. 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出台了《度假区财政局 2023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该实施方案从优化政务公开基础工作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提高解读回应关切时效和公众参与，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监督保障等方面进行了安排部署。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部门实施方案

### 度假区财政局：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2023-01-11

字号： 默认 大 超大 | 打印 分享

索引号： 11371500MB2809831X/2023-45227179

名称： 度假区财政局：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发布单位： 度假区财政局

发文日期： 2023-01-11

为贯彻落实区委工委、管委会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精神，进一步转变财政职能，强化服务，提高工作效率，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根据有关规定，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制定我局的政务公开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各项目标和任务，以转变职能、强化服务为宗旨，以加强财政管理，强化财政监管为重点，以推进财政制度改革为突破口，推行财政系统政务公开，推进依法行政。

## 2. 信息发布数量。

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计 120 条。其中主要包括财政信息、财政预决算、财政收支月报、重点项目绩效、政府集中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减税降费信息、国资国企信息、财政直达资金、政策解读、公共资源解读、动态信息等内容。

## 3. 解读回应情况。

综合运用度假区人民政府网站，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发布政策解读共计 4 篇，其中领导干部解读 1 篇、

图文音频解读 1 篇、文稿类解读 2 篇。

标题	目录	站点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文稿解读：《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方案》	文稿解读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04-22 15:30:00
图文解读：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	图文、音频解读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04-22 11:07:43
视频解读：DQDR-2023-0060004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领导干部解读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02-13 17:36:42
简明问答：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财政局关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	文稿解读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02-10 15:08:18

## （二）依申请公开

今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我单位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办理，在受理过程中，及时与申请人确认申请内容，认真了解申请人遇到的问题及诉求，通过多方面积极有效的工作，所有申请均按规定期限进行回复，在处理申请的过程中均无收费行为。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实行局内各科室负责、局办公室牵头、分管领导审核把关制度，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查机制，确保政务公开信息质量。继续做好政府预决算、政府集中采购实施情况、财政信息收支月报、政策性文件及时发布工作。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统筹运用度假区人民政府网站，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栏目。通过“重点项目”栏目，发布“绩效管理”、“绩效目标评价”、“重点评价及部门重点评价”3条信

息内容。

标题	目录	站点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2022年项目重点评价及部门整体重点评价结果	重点项目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12-01 11:45:35
2022年度度假区项目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重点项目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12-01 11:43:57
2023年度度假区绩效目标管理结果公开	重点项目	度假区财政局	度假区财政局	2023-12-01 11:30:55

### (五) 监督保障

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组织，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坚持依法、依规、主动、及时的公开政务信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提高政务公开意识，持续组织领导，强化制度落实，规范政务信息公开严格审核审查，确保信息准确、及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预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在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信息更新不及时，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有待提高；二是公众参与度较低，征集调查类栏目利用率低，双主体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有待完善；三是宣传广度深度需进一步拓展。

## （二）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落实政务公开责任落实，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有效深入的开展；二是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强事前、事中公开，积极探索政务信息公开呈现方式的多样化，做到多方式、多角度进行解读；三是不断拓展公开广度深度，扩大公开范围；四是加强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持续提高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 （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严格《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通知要求，2023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0件、政协提案0件，办复率均为100%。

### （三）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全面按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迅速有效的推进工作开展，明确公开内容，压实公开责任落实，紧扣重点领域发布财政信息、经批准的预算决算执行情况、

财政收支月报、政府集中采购信息。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地开展。

#### (四) 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今年开展的政府开放月活动，我局积极收集和梳理涉企、惠民的相关政策，印制相关政策宣传彩页，深入企业和基层社区进行政策宣传解读，使企业和广大民众更多的了解惠企惠民政策。

#### (五) 相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